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4-026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董事刘宪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宪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文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公司董事会成员提名，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刘宪武（主任委员）、王文锋、刘岩；
- 2、提名委员会：席伟达（主任委员）、李宏林、刘宪武；
- 3、审计委员会：李宏林（主任委员）、孙福谋、刘宪武；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孙福谋（主任委员）、席伟达、刘宪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刘海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杨杰先生、顾振鹏先生、刘岩先生、刘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希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鲍榕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同意将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王希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股权投资意向性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芯傲华科技有限公司拟与苏州芯慧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芯慧联”）及其创始人、实际控制人刘红军先生就股权投资事宜签署《股权投资意向性协议》，公司尚需对芯慧联进行进一步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等，并需根据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结果就最终交易价格、交易资产、交易条件等内容进一步协商洽谈。最终的交易方案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3日